

拓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3及102年度

地址：台中市南屯區工業區20路18號

電話：(04)23591229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4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5~6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7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8~9	-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4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2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2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3~38	六~二三
(七) 關係人交易	38~40	二四
(八) 質抵押之資產	-	-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0	二五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41	二六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1	二七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1	二七
3. 大陸投資資訊	42	二七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0~60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拓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拓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拓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拓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曾 棟 鑒

曾棟鑒



會計師 顏 曉 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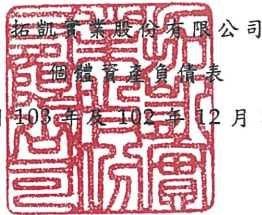
顏曉芳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3 月 9 日



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051,072	17	\$ 1,116,205	2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31,336	-	-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五）	-	-	197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及八）	484,602	8	414,496	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五及二四）	37,241	1	37,207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五及九）	50,785	1	16,037	-
130X	存 貨（附註四、五及十）	18,489	-	15,236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1,733	-	10,069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685,258</u>	<u>27</u>	<u>1,609,447</u>	<u>30</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一）	-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4,305,695	69	3,600,120	6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三）	187,834	3	153,582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十九）	6,480	-	6,387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	5,361	-	3,085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51,837	1	31,881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4,557,207</u>	<u>73</u>	<u>3,795,055</u>	<u>70</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6,242,465</u>	<u>100</u>	<u>\$ 5,404,502</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四）	\$ 411,900	7	\$ 99,000	2
2170	應付帳款	28,102	-	46,826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四）	590,754	9	288,312	5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五及十七）	135,137	2	121,435	2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九）	10,164	-	32,159	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四）	-	-	93,333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05,464	2	79,848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281,521</u>	<u>20</u>	<u>760,913</u>	<u>14</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九）	273,915	4	272,252	5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32,313	1	30,378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306,228</u>	<u>5</u>	<u>302,630</u>	<u>6</u>
2XXX	負債總計	<u>1,587,749</u>	<u>25</u>	<u>1,063,543</u>	<u>20</u>
	權 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908,200	15	908,200	17
3200	資本公積	1,641,376	26	1,647,968	3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38,859	4	185,925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26,886	2	126,886	2
3350	未分配盈餘	1,437,099	23	1,393,136	26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02,296	5	78,844	1
3XXX	權益總計	<u>4,654,716</u>	<u>75</u>	<u>4,340,959</u>	<u>80</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6,242,465</u>	<u>100</u>	<u>\$ 5,404,502</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沈文振



經理人：朱東鎮



會計主管：張仁迪



拓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及二四）	\$ 2,495,849	100	\$ 2,648,06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十八及二四）	<u>2,146,360</u>	<u>86</u>	<u>2,234,847</u>	<u>84</u>
5900	營業毛利	349,489	14	413,213	16
592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u>4</u>	<u>-</u>	<u>832</u>	<u>-</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349,493</u>	<u>14</u>	<u>414,045</u>	<u>16</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77,382	3	76,526	3
6200	管理費用	197,296	8	175,037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51,979</u>	<u>2</u>	<u>56,332</u>	<u>2</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26,657</u>	<u>13</u>	<u>307,895</u>	<u>12</u>
6900	營業淨利	<u>22,836</u>	<u>1</u>	<u>106,150</u>	<u>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	7,578	-	4,721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四及二四）	141,934	6	166,099	6
7230	外幣兌換利益淨額（附註四）	57,417	2	41,848	2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附註四）	1,696	-	-	-
7510	利息費用	(3,447)	-	(14,434)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	金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利益份額 (附註四及十二)	\$ 387,606	16	\$ 353,225	13
7590	什項支出	(27,812)	(1)	-	-
76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附註四)	(61)	-	(7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564,911</u>	<u>23</u>	<u>551,387</u>	<u>21</u>
7900	稅前淨利	587,747	24	657,537	25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十九)	<u>36,750</u>	<u>2</u>	<u>128,197</u>	<u>5</u>
8200	本年度淨利	550,997	22	529,340	20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23,452	9	179,263	7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費用 (附註十九)	-	-	(30,475)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合計	<u>223,452</u>	<u>9</u>	<u>148,788</u>	<u>6</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774,449</u>	<u>31</u>	<u>\$ 678,128</u>	<u>26</u>
	每股盈餘 (附註二十)				
9750	基 本	<u>\$ 6.07</u>		<u>\$ 6.31</u>	
9850	稀 釋	<u>\$ 6.05</u>		<u>\$ 6.2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沈文振



經理人：朱東鎮



會計主管：張仁迪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十 七)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代 碼		股 本 (附 註 十 七)	資 本 公 積 (附 註 四 及 十 七)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附 註 十 九)	之 兌 換 差 額 (附 註 四)	權 益 總 額
A1	10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819,000	\$ 557,866	\$ 140,799	\$ -	\$ 1,281,508	(\$ 69,944)	\$ 2,729,229
B3	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26,886	(126,886)	-	-
	10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45,126	-	(45,126)	-	-
B5	現金股利	-	-	-	-	(245,700)	-	(245,700)
		-	-	45,126	-	(290,826)	-	(245,700)
D1	102 年度淨利	-	-	-	-	529,340	-	529,340
D3	10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48,788	148,788
D5	10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529,340	148,788	678,128
E1	現金增資	89,200	1,088,240	-	-	-	-	1,177,440
N1	員工認股權計畫下發行之普通股	-	1,862	-	-	-	-	1,862
Z1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908,200	1,647,968	185,925	126,886	1,393,136	78,844	4,340,959
	10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52,934	-	(52,934)	-	-
B5	現金股利	-	-	-	-	(454,100)	-	(454,100)
		-	-	52,934	-	(507,034)	-	(454,100)
D1	103 年度淨利	-	-	-	-	550,997	-	550,997
D3	10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23,452	223,452
D5	10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550,997	223,452	774,449
M5	取得子公司部分權益	-	(6,592)	-	-	-	-	(6,592)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908,200	\$ 1,641,376	\$ 238,859	\$ 126,886	\$ 1,437,099	\$ 302,296	\$ 4,654,71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沈文振



經理人：朱東鎮



會計主管：張仁迪



拓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3 年度	102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587,747	\$ 657,537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8,113	14,395
A20300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149	(4,49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之利益	(1,696)	-
A20900	利息費用	3,447	14,434
A21200	利息收入	(7,578)	(4,721)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1,862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利益份額	(387,606)	(353,22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61	72
A2390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4)	(832)
A24100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2,973	(5,983)
A29900	預付款項攤銷	258	321
A30000	營業活動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97	23,588
A31150	應收帳款	(60,550)	153,70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2,395)	1,692
A31200	存 貨	(3,253)	3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050	(22,883)
A32130	應付票據	-	(94)
A32150	應付帳款	275,827	(45,73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2,720	(20,90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29,460	408,76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6,807	4,43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242)	(14,76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7,175)	(82,96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75,850	315,46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 年度	102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9,640)	\$ -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現金流出	(101,109)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706)	(33,876)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276)	1,968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47,719)	(5,56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6,450)	(37,47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312,900	(631,7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93,333)	(340,00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454,100)	(245,700)
C04600	現金增資	-	1,177,440
CCCC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34,533)	(39,960)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	(65,133)	238,03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16,205	878,170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51,072	\$1,116,20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沈文振



經理人：朱東鎮



會計主管：張仁迪



拓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拓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成立於 69 年 7 月，主要業務為各種運動器材、碳纖維、玻璃纖維製品、複合材料之製造加工、買賣、進出口貿易及代理。

本公司於 100 年 8 月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公開發行，並於同年 10 月經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本公司股票自 102 年 10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4 年 3 月 9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本公司應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FRSs 之改善(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2009-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IAS 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7 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 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而依照 IFRS 13 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

2.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本公司將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規定，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經評估 2013 年版 IFRSs 及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對本公司無重大之影響。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3)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計畫」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

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AS 24「關係人揭露」等若干準則。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 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本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本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

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3.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4. IAS 1 之修正「揭露計畫」

該修正闡明，個體財務報告旨在揭露重大資訊，不同性質或功能之重要項目應予分別揭露，且不得與非重要項目彙總揭露，俾使個體財務報告提升可了解性。

此外，該修正闡明本公司應考量個體財務報告之可了解性及可比性來決定一套有系統之方式編製附註。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編製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預計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平均加權法。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

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八) 有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九)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金融資產種類分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二類。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3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勞務之提供

係本公司依據合約派遣專業人員提供相關勞務，並依約認列收入。

3.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一) 租賃

營業租賃之收益或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或費用。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收益或費用。

(十二)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十三) 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員工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十四)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年度，則於估計修正當年度及未來年度認列。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資訊，該等假設及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一) 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三) 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516	\$ 1,263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68,915	47,953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u>881,641</u>	<u>1,066,989</u>
	<u>\$ 1,051,072</u>	<u>\$ 1,116,205</u>
銀行存款年利率(%)	0.01-0.17	0.02-0.17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流動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u>		
非衍生工具		
基金受益憑證	<u>\$ 31,336</u>	<u>\$ -</u>

八、應收帳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510,584	\$ 440,329
減：備抵呆帳	(<u>25,982</u>)	(<u>25,833</u>)
	<u>\$ 484,602</u>	<u>\$ 414,496</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 至 12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一年之應收帳款全部認列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120 天至一年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而處於重大財務困難者，再另行評估。截至 103 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並無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已減損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20 天以下	\$ 3,051	\$ 4,080
121 至 180 天	47	-
181 天以上	<u>33,677</u>	<u>31,536</u>
合 計	<u>\$ 36,775</u>	<u>\$ 35,616</u>

以上係以扣除備抵呆帳前之餘額，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5,445	\$ 4,882	\$ 30,327
本年度迴轉	<u>-</u>	<u>(4,494)</u>	<u>(4,494)</u>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5,445	388	25,833
本年度提列	<u>-</u>	<u>149</u>	<u>149</u>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5,445</u>	<u>\$ 537</u>	<u>\$ 25,982</u>

截至 103 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處於重大財務困難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 33,560 仟元及 32,945 仟元。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九、其他應收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		
定期存款	\$ 31,718	\$ -
應收退稅款	4,312	2,277
其 他	30,909	34,447
減：備抵呆帳	<u>(16,154)</u>	<u>(20,687)</u>
	<u>\$ 50,785</u>	<u>\$ 16,037</u>

截至 103 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處於重大財務困難之個別已減損其他應收款金額分別為 26,960 仟元及 29,950 仟元。

其他應收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年初餘額	\$ 20,687	\$ 20,687
本年度沖銷	<u>(4,533)</u>	<u>-</u>
年底餘額	<u>\$ 16,154</u>	<u>\$ 20,687</u>

十、存 貨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原 物 料	\$ 6,643	\$ 7,734
在 製 品	2,734	2,985
製 成 品	4,419	1,560
商 品	<u>4,693</u>	<u>2,957</u>
	<u>\$ 18,489</u>	<u>\$ 15,236</u>

103 及 102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2,146,360 仟元及 2,234,847 仟元。

十一、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國內非上市櫃</u>		
裕豐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裕豐公司)	\$ -	\$ -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惟裕豐公司已全數提列減損損失計10,000 仟元。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額	股 權 %	金 額	股 權 %
<u>非上市櫃公司</u>				
New Score Holding Limited (NSH 公司)	\$ 4,305,695	100	\$ 3,600,120	100

本公司於 103 年 11 月至 12 月間參與 NSH 公司之現金增資增加投資金額 101,109 仟元，持股比例仍為 100%。

103 及 102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增	加	減	少	重 分 類	年 底 餘 額
<u>成 本</u>							
土 地	\$ 52,939	\$ -	\$ -	\$ -	\$ -	\$ -	\$ 52,939
房屋及建築	92,417	7,525	-	-	12,878	112,820	112,820
機器設備	70,680	1,663	1,898	-	19,897	90,342	90,342
其他設備	21,220	10,218	2,853	-	3,831	32,416	32,416
未完工程	12,142	8,229	-	-	(11,815)	8,556	8,556
成本合計	249,398	\$ 27,635	\$ 4,751	\$ -	\$ 24,791	297,073	297,073

(接次頁)

(承前頁)

10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增	加	減	少	重 分 類	年 底 餘 額
<u>累計折舊</u>							
房屋及建築	\$ 53,212	\$ 4,697		\$ -		\$ -	\$ 57,909
機器設備	31,474	7,992		1,838		-	37,628
其他設備	11,130	5,424		2,852		-	13,702
累計折舊合計	95,816	\$ 18,113		\$ 4,690		\$ -	109,23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153,582						\$ 187,834
 102 年度							
<u>成 本</u>							
土 地	\$ 52,939	\$ -		\$ -		\$ -	\$ 52,939
房屋及建築	96,097	-		3,680		-	92,417
機器設備	50,227	20,423		310		340	70,680
其他設備	20,820	1,929		1,529		-	21,220
未完工程	-	12,142		-		-	12,142
成本合計	220,083	\$ 34,494		\$ 5,519		\$ 340	249,398
 <u>累計折舊</u>							
房屋及建築	52,879	\$ 4,013		\$ 3,680		\$ -	53,212
機器設備	26,300	5,412		238		-	31,474
其他設備	7,689	4,970		1,529		-	11,130
累計折舊合計	86,868	\$ 14,395		\$ 5,447		\$ -	95,81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133,215						\$ 153,58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40 至 55 年
裝 潢	5 至 10 年
機器設備	3 至 10 年
其他設備	3 至 10 年

十四、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借款	\$ 411,900	\$ 99,000
有效年利率(%)	1.16-1.25	1.20-1.25

(二) 長期借款

	102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借款	\$ 93,333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93,333)
	<u>\$ -</u>
有效年利率(%)	1.75-2.00

項 目	到 期 日	重 大 條 款	102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103.3	自 99 年 3 月底起，按季分 5 期償還，每期償還 60,000 仟元	\$ 60,000
	103.12	自 99 年 12 月底起，按季分 16 期償還，每期償還 18,750 仟元	33,333
			<u>\$ 93,333</u>

十五、其他應付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薪資及獎金	\$ 74,445	\$ 60,877
員工紅利	23,753	26,631
董監酬勞	14,877	14,292
其 他	<u>22,062</u>	<u>19,635</u>
	<u>\$ 135,137</u>	<u>\$ 121,435</u>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十七、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u>90,820</u>	<u>90,820</u>

已發行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102 年 7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8,92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每股新台幣 132 元溢價發行，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908,200 仟元。上述現金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於 102 年 8 月 12 日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02 年 10 月 8 日為增資基準日。

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提撥 15% 供員工認購，並認列酬勞成本 1,862 仟元。

(二) 資本公積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1,551,314	\$ 1,551,314
處分資產增益	35,824	35,824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54,238	60,830
	<u>\$ 1,641,376</u>	<u>\$ 1,647,968</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金，並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再予以分派，方式如下：

1. 員工紅利 3% 至 10%。
2.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5%。
3. 餘額為股東紅利，由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產業發展處於業務擴展階段資金需求殷切，故盈餘之分派，除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外，將視公司資本規劃及經營成果，決定每年股利分派方式。惟原則採取股利穩定暨平衡政策，並於每年股東常會前由董事會依據經營結果、財務狀況及資本規劃情形，就由前項 1 至 2 款分配後之餘額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之

總額，決議分派方式（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及金額，決議分派之股東紅利不得低於本年度稅後淨利減除依法提列之盈餘公積之淨額 20%，其中現金股利比率不低於股利總額 20%。惟此項股東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需求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103 及 102 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之估列金額分別為 23,753 仟元及 26,631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4,877 仟元及 14,292 仟元，係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之 7.79% 及 8.59% 計算。年度終了後，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按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於填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3 及 102 年 6 月舉行股東常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元）	
	102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2,934	\$ 45,126		
現金股利	454,100	245,700	\$ 5	\$ 3

	102 年度	101 年度
員工紅利	\$ 26,631	\$ 25,181
董監酬勞	14,292	12,184

10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 101 年度財務報表作為盈餘分配案之基礎。

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各該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 104 年 3 月董事會擬議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55,100	
現金股利	408,690	\$ 4.5

有關 103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 104 年 5 月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特別盈餘公積

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126,886 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十八、員工福利費用、折舊及攤銷

性 質 別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及營業外費用者	合 計
<u>103 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獎金及紅利	\$ 33,707	\$ 187,426	\$ 221,133
確定提撥計畫	1,778	5,278	7,056
其他員工福利	4,858	15,572	20,430
折舊費用	8,924	9,189	18,113
攤銷費用	-	258	258

性 質 別	屬 於 營 業 者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及營 業 外 費 用 者	合 計
<u>102 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獎金及紅利	\$ 29,351	\$ 180,221	\$ 209,572
確定提撥計畫	1,835	5,138	6,973
其他員工福利	4,915	14,731	19,646
折舊費用	5,679	8,716	14,395
攤銷費用	-	321	321

截至 103 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 249 人及 254 人。

十九、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32,454	\$ 46,995
未分配盈餘稅	2,230	16,044
以前年度之調整	496	621
	35,180	63,660
遞延所得稅	1,570	64,53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6,750</u>	<u>\$ 128,197</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99,917	\$ 111,782
永久性差異	(65,893)	-
暫時性差異	-	(250)
未分配盈餘加徵	2,230	16,044
以前年度之調整	496	62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6,750</u>	<u>\$ 128,197</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由於本公司尚未召開 104 年度股東會，而就 103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3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呆帳損失遞延認列	\$ 3,580	\$ 93	\$ -	\$ 3,673
減損損失	1,700	-	-	1,700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846	-	-	846
未實現銷貨毛利	261	-	-	261
	<u>\$ 6,387</u>	<u>\$ 93</u>	<u>\$ -</u>	<u>\$ 6,480</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利 益份額	\$223,819	\$ -	\$ -	\$223,819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39,394	-	-	39,394
土地增值稅準備	7,401	-	-	7,401
未實現兌換利益	1,638	1,375	-	3,01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	288	-	288
	<u>\$272,252</u>	<u>\$ 1,663</u>	<u>\$ -</u>	<u>\$273,915</u>
<u>102 年度</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呆帳損失遞延認列	\$ 3,810	(\$ 230)	\$ -	\$ 3,580
減損損失	1,700	-	-	1,700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846	-	-	846
未實現銷貨毛利	403	(142)	-	261
未實現兌換損失	2,478	(2,478)	-	-
	<u>\$ 9,237</u>	<u>(\$ 2,850)</u>	<u>\$ -</u>	<u>\$ 6,387</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利 益份額	\$163,770	\$ 60,049	\$ -	\$223,819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8,919	-	30,475	39,394
土地增值稅準備	7,401	-	-	7,401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638	-	1,638
	<u>\$180,090</u>	<u>\$ 61,687</u>	<u>\$ 30,475</u>	<u>\$272,252</u>

(三)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未分配盈餘</u>		
86 年度以前	\$ 45,299	\$ 45,299
87 年度以後	1,391,800	1,347,837
	<u>\$ 1,437,099</u>	<u>\$ 1,393,136</u>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56,574</u>	<u>\$ 179,054</u>

本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5.21%（預計）及 15.71%。

（四）本公司截至 101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十、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 股東之淨利	股數（分母） （ 仟 股 ）	每股盈餘（元）
<u>103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淨利	\$ 550,997	90,820	<u>\$ 6.07</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u>	<u>285</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550,997</u>	<u>91,105</u>	<u>\$ 6.05</u>
<u>102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淨利	\$ 529,340	83,953	<u>\$ 6.31</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u>	<u>524</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529,340</u>	<u>84,477</u>	<u>\$ 6.27</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一、營業租賃協議

營業租賃係承租廠房及車輛等，租賃期間為 3 至 5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承租財產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7,874	\$ 6,540
1至5年	15,197	7,480
	<u>\$ 33,071</u>	<u>\$ 14,020</u>

二二、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本公司不須遵守外部資本規定。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季重新檢視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三、金融工具

（一）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2. 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衡量方式依照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 （1）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2）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亦即價格）直接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工具均屬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列示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 31,336</u>

103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2) 除上述外之其他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依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放款及應收款	\$ 31,336 1,629,061	\$ - 1,587,227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1,165,893	648,906

放款及應收款餘額係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餘額則包括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部分）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等。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

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與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之銷售額中約有 88%-92% 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成本金額中約有 92%-96% 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六。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歐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說明當新台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變動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變動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及權益增加之金額，負數則反之。

		美 金 之 影 響		歐 元 之 影 響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損	益	\$ 10,452	\$ 13,151	\$ 114	\$ 62
權	益	43,057	36,001	-	-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本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913,359	\$ 1,066,989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68,915	47,944
－金融負債	411,900	192,333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本公司對於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當利率變動5%時，在其他條件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103及102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變動85仟元及149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 (1) 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管理階層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時亦會購買信用保證保險合約。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資產負債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未動用金額	\$ 546,690	\$ 1,787,667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浮動利率工具		
一年以內	\$ 411,900	\$ 192,333

二四、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交易如下：

(一) 營業收入淨額

	103 年度	102 年度
子 公 司	\$ 41,144	\$ 24,334

本公司售與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產品因規格差異，故銷售價格無法直接比較；銷售價格原則上係依據市場行情及競爭情況，103及102年度均按成本加價6%；收款條件均為月結60天。

(二) 進 貨

	103 年度	102 年度
子 公 司	<u>\$ 1,961,367</u>	<u>\$ 2,043,502</u>

本公司向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進貨種類及產品並不相同，故進貨價格無法直接比較；付款條件均為月結60天。

本公司依證期局87年3月18日台財證(六)第00747號函規定，銷除與關係人間重覆計算之進銷貨金額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子 公 司	<u>\$ 89,226</u>	<u>\$ 89,308</u>

(三)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3 年度	102 年度
<u>其他收入—技術服務收入</u>		
子 公 司	<u>\$ 66,000</u>	<u>\$ 66,000</u>

本公司與子公司訂定技術服務合作契約派遣專業人員提供相關勞務，依約按月支付5,500仟元。

(四) 應收帳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u>\$ 37,241</u>	<u>\$ 37,207</u>

103及102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五) 應付帳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u>\$ 590,754</u>	<u>\$ 288,312</u>

(六) 背書保證—銀行融資額度

被 保 證 人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美金 28,000	美金 35,000

(七)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45,510</u>	<u>\$ 54,290</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五、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本公司就銷售全球各地區之產品投保責任險，腳踏車類產品續保期間自 103 年 12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1 日止，理賠方式為單一事件最高賠償金額計美金 2,000 仟元，累計賠償金額計美金 4,000 仟元。安全帽類產品續保期間自 103 年 4 月 1 日至 104 年 4 月 1 日止；理賠方式為單一事件之最高賠償金額計美金 1,000 仟元，累計賠償金額計美金 2,000 仟元。航太類產品續保期間自 103 年 8 月 1 日至 104 年 8 月 1 日止，理賠方式為單一事件之最高賠償金額計美金 1,000 仟元，累計賠償金額計美金 2,000 仟元。

(二) 本公司之客戶 PRINCE SPORTS, INC., (PRINCE 公司) 因財務困難進行重整，並向美國破產法院提起債權申報；截至 102 年 5 月 13 日止此案尚在美國破產法院審理中。惟在美國破產法院之協調下，於 101 年 6 月 19 日由債權人委員會與 PRINCE 公司針對無擔保債權部份達成初步和解，且依重整計劃初稿預計可收回約 29% 之債權，但針對債權範圍之認定仍待 PRINCE 公司確認及是否提出異議而定。本公司對 PRINCE 公司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提列 71% 之減損計 37,530 仟元。

(三) 本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32,369</u>	<u>\$ 18,612</u>

二六、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51,724	31.718	\$1,640,582	\$	53,601	29.95	\$1,605,337
歐 元		343	38.367	13,160		214	41.1514	8,822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35,749	31.718	4,305,695		120,204	29.95	3,600,120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8,772	31.718	595,410		9,690	29.95	290,227
歐 元		47	38.367	1,803		63	41.1514	2,609

二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
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註二四。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附表二。
4.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5.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拓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餘額 (註五)	年底餘額 (註五)	實際動支金額 (註六)	利率區間 (%)	資金貸與性質 (註一)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二)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三)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Composite Solution Corporation (CSC 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95,154	\$ 95,154	\$ -	1.85	2	\$ -	營運週轉	\$ -	—	\$ -	\$ 930,943	\$ 1,163,679

註一：資金貸與之性質：

1.有業務往來者。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二：係依據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權益淨值之 20%計算。

註三：係依據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權益淨值之 25%計算。

註四：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股權股份 100%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權益 25%。

註五：本期最高餘額及期末餘額係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之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並按申報月份外幣餘額乘以申報月份之兌換新台幣匯率換算。

註六：實際動支金額係以實際動支之外幣餘額乘以申報月份之兌換新台幣匯率換算。

拓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本年度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註三)	年底背書 保證餘額 (註三)	實際動支金額 (註四)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 證最 高限 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New Score Investment Limited (NSI 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 2,327,358 (註一)	\$ 792,950	\$ 729,514	\$ -	\$ -	16	\$ 2,327,358 (註一)	Y	—	—
		Maggio Investment Limited (Maggio 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1,396,415 (註一)	158,590	-	-	-	-	2,327,358 (註一)	Y	—	—
		CSC 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2,327,358 (註一)	158,590	158,590	-	-	3	2,327,358 (註一)	Y	—	—
1	EIC Holding Limited (EIC 公司)	廈門宇詮複材科技有限公司 (宇詮公司)	EIC 公司之子公司	168,362 (註二)	95,154	95,154	95,154	-	28	168,362 (註二)	—	—	Y

註一：係依據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權益淨值之 30%計算，但本公司對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 100%之公司，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權益淨值之 50%計算。

註二：係依據 EIC 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權益淨值之 40%計算，但 EIC 公司對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 100%之公司，以不超過 EIC 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權益淨值之 50%計算。

註三：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及期末餘額係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之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並按申報月份外幣餘額乘以申報月份之兌換新台幣匯率換算。

註四：實際動支金額係以實際動支之外幣餘額乘以申報月份之兌換新台幣匯率換算

拓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年 底				備 註
				股數／單位數	帳 面 金 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或 淨 值	
本公司	<u>基金受益憑證</u>							
	兆豐國際人民幣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00	\$ 31,336	-	\$ 31,336	
	<u>股 票</u>							
	裕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	-	1	-	
新凱公司	<u>股 權</u>							
	廈門市台商會館管理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0,367	5	10,367	

註：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參閱附表六及七。

拓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及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及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NSI 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 貨	\$ 2,050,593	94	月結 60 天	\$ -	—	(\$ 590,754)	(95)	
NSI 公司	廈門新凱複材科技有限	NSI 公司採權益法之	(銷 貨)	(537,927)	(12)	月結 30-90 天	-	—	110,471	10	
	公司（新凱公司）	被投資公司	進 貨	3,772,443	87	月結 60-90 天	-	—	(969,409)	(95)	
Maggio 公司	廈門新鴻州精密科技有	聯屬公司	進 貨	784,686	100	月結 45 天	-	—	(65,826)	(100)	
	限公司（新鴻洲公司）										
Promet International Co., Ltd.（Promet 公司）	宇詮公司	聯屬公司	進 貨	543,103	99	月結 30-90 天	-	—	(51,103)	(99)	

拓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次)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NSI 公司	本公司	NSI 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 590,754	3.05	\$ -	—	\$ 122,114	\$ -
Maggio 公司	新鴻洲公司	聯屬公司	171,569	(註)	-	—	-	-
新凱公司	NSI 公司	對新凱公司採權益法之母公司	969,409	3.06	-	—	236,412	-

註：係代採購機器設備，不適用週轉率分析。

拓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年年底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NSH 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國際間之投資業務	\$ 2,144,391	\$ 1,926,144	66,330	100	\$ 4,305,695	\$ 385,369	\$ 387,606	子公司
NSH 公司	CSC 公司	美國西雅圖	研究開發、生產加工各類高性能航太類複合材料製品	219,235	207,014	8	100	87,855	(17,843)	(註一)	孫公司
	XPT Holding Co., Ltd. (XPT 開曼公司)	英屬開曼群島	國際間之投資業務	277,881	-	5,622	66	413,825	9,031	(註一)	孫公司
	EIC 公司	汶萊	國際間之投資業務	122,876	73,527	3,322	66	223,719	32,427	(註一)	孫公司
	NSI 公司	香港	國際間之投資及貿易業務	397,680	375,513	12,498	100	1,505,255	154,884	(註一)	孫公司
	Musonic Corporation (Musonic 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國際間之投資業務	1,196,815	1,130,103	22,228	100	2,029,691	153,198	(註一)	孫公司
	Juin Chuan Holding L.L.C. (JCH 公司)	美國德拉瓦州	國際間之投資業務	-	150,738	-	-	-	75,417	(註一及二)	孫公司
	Maggio 公司	汶萊	國際間之貿易業務	-	-	-	-	-	32,132	(註一及三)	孫公司
EIC 公司	Promet 公司	汶萊	國際間之貿易業務	-	-	-	100	213,094	17,006	(註一)	曾孫公司
XPT 開曼公司	XPT Investment Co., Limited (XPT 香港公司)	香港	國際間之投資業務	261,134	-	9,445	100	567,132	4,255	(註一)	曾孫公司
	Maggio 公司	汶萊	國際間之貿易業務	47,577	-	1,500	100	113,932	4,800	(註一)	曾孫公司

註一：依規定得免填列。

註二：JCH 公司於 103 年 11 月辦理註銷，相關損益認列至 103 年 11 月底止。

註三：NSH 公司於 103 年 11 月出售 Maggio 公司全數股權予 XPT 開曼公司，相關損益認列至 103 年 11 月底止。

註四：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參閱附表七。

註五：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拓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大 陸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 收 資 本 額	投 資 方 式	本 年 年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年 度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年 年 底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損 益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	本 年 度 認 列 投 資 利 益 (註 二)	年 底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註 二)	截 至 本 年 年 底 止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匯 出	收 回						
新凱公司	碳纖維、玻璃纖維製 品及複合材料製 造及國際間貿易	\$ 1,459,028	(註一)	\$ 1,101,693	\$ -	\$ -	\$ 1,101,693	\$ 239,374	100	\$ 239,374	\$ 3,881,240	\$ -
宇詮公司	各類安全帽、鏡片及 汽機車零配件之 加工	158,590	(註一)	87,225	-	-	87,225	15,467	66	8,485	305,097	-
新鴻洲公司	各類精密模具之研 發、設計及製造； 各類塑膠之橡膠 製品之加工	399,647	(註一)	134,484	59,566	-	194,050	102,152	66	67,563	884,455	-
廈門元富彩色貼 紙有限公司 (元富公司)	水標、無模標之生產 及加工	39,648	(註一)	47,989	-	-	47,989	6,715	100	6,715	118,484	-

本 年 年 底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 1,430,958 (美金 45,115)	\$ 2,034,995 (美金 64,159)	(註三)

註一：係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投資損益係以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三：依經濟部投審會 97 年 8 月 29 日「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準則」規定，本公司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不設上限。

註四：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u>項</u>	<u>目</u>	<u>編 號 / 索 引</u>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二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明細表		明細表三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附註九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四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九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六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明細表		明細表七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五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九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八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九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
本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		附註十八

拓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16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1,148
	外幣活期存款（註一）		167,767
	定期存款（註二）		<u>881,641</u>
		<u>\$</u>	<u>1,051,072</u>

註一： 包括美金 5,012 仟元及歐元 224 仟元，兌換率為 USD1:NT\$31.718 及 EUR1:NT\$38.367。

註二： 包括美金 27,732 仟元，兌換率為 USD1:NT\$31.718；於 104 年 1 月份到期，年利率為 0.3%-3%。

拓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證 券 名 稱	股數／單位	取 得 成 本	市 價 單價（元）	總 金 額
基金受益憑證				
兆豐國際人民幣貨幣市場基金	600	<u>\$ 29,640</u>	\$52.23	<u>\$ 31,336</u>

拓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A 公 司	\$ 78,982
B 公 司	65,777
C 公 司	45,330
D 公 司	27,153
E 公 司	25,393
其 他 (註)	<u>267,949</u>
	510,584
減：備抵呆帳	(<u>25,982</u>)
	<u>\$ 484,602</u>

註：各客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拓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成 本	市 價 (註)
原 物 料	\$ 10,899	\$ 6,643
在 製 品	2,734	2,734
製 成 品	4,703	4,419
商 品	<u>5,131</u>	<u>4,693</u>
	23,467	<u>\$ 18,489</u>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u>4,978</u>)	
	<u>\$ 18,489</u>	

註：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逐項比較之。

拓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被投資公司名稱	年初餘額		增	加		減	少		投資利益	取得子公司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 之兌換差額	年	底	餘	額	市價或 股權淨值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部分權益之 資本公積 變動數		股數	持股%	金額	金額	
NSH 公司	63,033	<u>\$3,600,120</u>	3,297	<u>\$ 101,109</u>	-	<u>\$ -</u>	<u>\$ 387,606</u>	<u>(\$ 6,592)</u>	<u>\$ 223,452</u>			66,330	100	<u>\$4,305,695</u>	<u>\$4,305,378</u>	

拓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 款 種 類 及 銀 行	借 款 到 期 日 (註)	年 利 率 (%)	金 額
信用借款			
兆豐商業銀行	104.6.22	1.244	\$ 271,900
玉山銀行	104.1.30	1.250	90,000
匯豐商業銀行	104.1.21	1.160	<u>50,000</u>
			<u>\$ 411,900</u>

註：所列借款到期日係多筆借款中之最後到期日。

拓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 商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A 公司	\$ 4,003
B 公司	2,825
C 公司	2,781
D 公司	2,274
E 公司	2,192
F 公司	2,056
G 公司	1,954
H 公司	1,447
其 他 (註)	<u>8,570</u>
	<u>\$ 28,102</u>

註：各廠商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拓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淨額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仟 個)	金 額
運動休閒產品	850	\$ 1,905,550
航太醫療產品	80	556,392
原材料及其他	(註)	<u>33,907</u>
銷貨收入淨額		<u>\$ 2,495,849</u>

註：本公司原物料之產品規格及單位不一，故無法列示數量。

拓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年初原料	\$ 11,578
本年度進料	18,996
其 他	(5,829)
年底原料	(<u>10,422</u>)
原料耗用	\$ 14,323
年初物料	694
本年度進料	4,985
其 他	(4,216)
年底物料	(<u>477</u>)
物料耗用	<u>986</u>
本年度耗料	15,309
直接人工	18,508
製造費用	<u>22,452</u>
製造成本	56,269
年初在製品	2,985
本年度購入	42,190
其 他	(10,423)
年底在製品	(<u>2,734</u>)
製成品成本	88,287
年初製成品	1,956
其 他	15,680
年底製成品	(<u>4,703</u>)
產銷營業成本	101,220
年初商品	3,001
本年度購入	2,036,687
其 他	10,595
年底商品	(<u>5,131</u>)
產銷成本	2,146,372
存貨盤損及報廢	(<u>12</u>)
營業成本	<u>\$ 2,146,360</u>

拓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及 總 務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合 計
薪 資	\$ 28,639	\$136,318	\$ 27,747	\$192,704
保 險 費	15,241	7,046	2,330	24,617
佣金支出	13,678	-	-	13,678
租金支出	981	12,396	-	13,377
折 舊	826	4,834	3,529	9,189
旅 費	3,848	3,142	2,105	9,095
研究發展費用	-	-	5,968	5,968
廣 告	-	5,753	-	5,753
其他費用	<u>14,169</u>	<u>27,807</u>	<u>10,300</u>	<u>52,276</u>
	<u>\$ 77,382</u>	<u>\$197,296</u>	<u>\$ 51,979</u>	<u>\$326,657</u>